附件1

海淀区关于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

助力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建设的实施方案

（2025-2027年）（征求意见稿）

为充分发挥科技保险支持创新的减震器和稳定器作用，赋能海淀区新质生产力发展，助力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建设，根据《关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8号）、《北京市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23号）、《关于完善首都科技金融服务体系 助推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的意见》（银京发〔2024〕74号）等文件，结合本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1. 发展目标

到2027年，基本建成覆盖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的科技保险服务体系，科技保险产品和服务更加丰富多样，保险机构服务科技企业的能力显著提升，科技企业对科技保险的认知度大幅提高，科技保险对高新技术企业的覆盖率达到8%。通过科技保险的风险分担作用，有效降低科技企业创业创新风险，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通过政策撬动的科技保险风险保障金额突破35亿元，助力海淀区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加快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建设步伐。

1. 主要任务

（一）护航初创期小微科技企业创新发展，推出科技保险综合服务包。对重点领域内符合条件的小微科技企业，开展普惠型综合科技保险统保并给予全额补贴，原则上对单家企业支持三年。根据开展效果适时扩大科技保险覆盖面，减少小微科技企业在初创阶段的研发运营风险，为小微科技企业撑好创新“防护伞”

（二）引导成长期科技企业风险减量。根据产业发展需求，从现有保险产品中筛选出聚焦科技研发、成果转化等关键环节的科技保险产品，制定并发布海淀区科技保险产品目录。对投保目录内保险产品的“专精特新”企业，最高按照实际支付保费的50%给予“分级分类”保费补贴支持，单家企业年度补贴上限为50万元。

（三）支持前沿领域重大科技项目攻关。鼓励保险机构围绕海淀区重点产业风险保障需求创新科技保险产品和服务，降低企业在重大科技项目攻关过程中遇到的大额损失风险。对投保集成电路、商业航天专属科技保险的企业，按照实际支付保费的50%给予保费补贴支持，单家企业年度补贴上限为300万元，适时将支持范围扩展到其他需重点关注的产业领域。

（四）提高区域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汇聚政产学研合力，联合市级部门、高校、科研院所、保险机构、科技企业等，共同推动科技保险鉴定评估中心建设，对科技成果转化中涉及的技术和风险提供客观评价和价值评估，为科技风险的识别、评估、量化、定责、定损等提供技术支持。将鉴证服务嵌入保险业务流程，开展科技成果转化风险分级分类管理，为关键风险点研判提供智库支撑。探索将鉴定结果拓展应用到银行授信、风险投资估值等领域，建立科技领域与金融领域互认、互信的科技成果价值评估体系。

（五）增强科技企业融资能力。促进科技保险与银行信贷深度融合，打造“保贷联动”新模式，鼓励银行对投保科技保险的企业加大信贷支持，降低融资成本。建立银行、保险对接机制，将“保贷联动”率先应用在普惠型综合科技保险试点企业并逐步扩大覆盖面。撬动“投保贷”联动，打通股权投资、保险、银行信贷环节，丰富综合金融服务工具。

（六）提升科技企业风险保障意识。综合运用线上线下多种渠道，针对不同类型科技企业的特点与需求，推广科技保险实施方案。依托“创融海淀”系列活动、中关村科创金融服务中心、科创金融服务驿站等平台，建立科技企业与保险机构的常态化对接机制，深入科技园区、街镇孵化器，普及科技保险知识，宣传科技保险政策，讲好“科技保险故事”,增进企业对科技保险的信任度和认同感，提升科技企业运用科技保险分担科技风险的意识和能力。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统筹协调。海淀区地方金融管理局要发挥统筹协调作用，牵头制定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细则，明确各部门责任分工，建立跨部门协作机制。相关产业部门、属地街镇要高度重视，充分发挥自身在整合区域创新资源方面的优势，配合牵头部门共同研究解决方案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难点堵点，保障实施方案切实落地。

（二）落实资金保障。海淀区财政局负责统筹安排海淀区科技保险补贴专项支持资金并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为科技企业风险减量提供支持保障。海淀区地方金融管理局负责建立补贴资金拨付跟踪机制及支持资金公示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公开、公正、公平，同时规范资金管理流程，强化审计监督与风险防控。

（三）实施效果评估。构建科技保险评估体系，统计新增参保企业数量，分析保费收入的增长趋势，核算科技保险为企业提供的风险保额。通过问卷调查、实地走访等方式，了解企业投保后在科技研发、成果转化、产品应用等环节的风险减量情况，评估对产业结构优化、产业竞争力提升的影响。开展科技保险实施效果评估，进行数据收集与分析，撰写评估报告，为政策调整、产品优化提供依据。